

河南汝州疾控41名事业编被清退

招聘方案未经批准,违规设置限制性指定性条件,原主任被停职



违规违纪问题。随后,平顶山市纪委监委联合汝州市纪委监委对该问题进行调查。

经核实,汝州市疾控中心在公开招聘过程中,存在招聘方案未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违规设置限制性指定性报考条件等问题,违反了人社部门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该次招聘方案无效,结果予以作废。相关责任单位、责任领导、责任人已经受到了严肃的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招聘条件“内部照顾” 疾控中心原主任被停职

“这次招聘从一开始设置招聘条件时就存在违规,招聘程序也存在问题。”汝州市疾控中心一名负责人告诉新京报记者,接到群众举报后,在河南省纪委监委督办下,由平顶山市纪委提级管理调查此事,汝州市疾控中心原主任被停职处理。

《汝州市2022年公开招聘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人员公告》的招聘范围和条件一项中提到: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年龄在35岁以下(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参与汝州市疫情防控一线且具有五年以上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经验的人员年龄可放宽至40岁);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所学专业与拟招聘岗位专业相同或相近,参与汝州市疫情防控一线且具有五年以上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经验的人员专业可适当放宽。

上述负责人表示,招聘条件存在“内部照顾”的情况,“有点‘萝卜招聘’的感觉。”上述负责人说,“要不是招聘时有些条件放宽了,比如在汝州市参加过疫情防控、在县级疾控部门工作5年、大专以上学历、预防医学相近专业等,有些人连参加考试的机会都没有。”

应聘者李欣说,她被通知录取后辞掉了原单位的工作,入职汝州市疾控中心,申请入编的请示件都已经发出了,却因为招聘单位相关责任人和其他应聘者的违规,导致整个招聘方案无效、结果作废,自己没了工作。

李欣告诉新京报记者,疾控中心除了清退41名新员工,还有一些临时工也被一起清退,由于缺少人手,只能向汝州市的民办医院等单位紧急调来一批人员补位,开展日常工作。上述汝州市疾控中心负责人向记者证实了此说法:“临时请人家帮忙了一段(时间)过渡一下。”该负责人表示,除此次招聘外,汝州市疾控中心多年来没有招过在编人员,编制岗位空缺较大,此事结束后有可能还会再招聘在编人员:“将来要再招聘,肯定要给市里打报告。”

据新京报

8月17日14时,河南省汝州市卫健委通报“2022年公开招聘的疾控中心工作人员遭清退”一事,称汝州疾控中心在公开招聘过程中,存在招聘方案未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违规设置限制性指定性报考条件等问题,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该次招聘无效,结果作废。相关责任单位、责任领导、责任人已经受到了严肃的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新京报记者从汝州市疾控中心相关负责人处获悉,招聘条件存在“内部照顾”的情况,“有点‘萝卜招聘’的感觉。”汝州市疾控中心原主任因此事被停职,清退人员后,因人手不足,汝州市疾控中心暂时调来一批汝州市民办医院的工作人员帮忙过渡。

应聘者已过试用期被清退 当地卫健委:招聘方案无效

2022年8月,汝州市疾控中心发出公告,面向社会招聘50名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编人员),考试由笔试和面试组成,成绩各占50%。

应聘者李欣(化名)告诉新京报记者,整个招聘考试流程历经约一年半时间。李欣解释,一方面是因为疫情,另一方面是因为在此期间,部分应聘者被人举报考试违规。李欣称,中途经调查后去掉了7名应聘者的名字,将剩余41名应聘者进行了公示,41人中包括13名社会应聘者与28名

汝州市疾控中心原非在编职工。

2024年2月26日,李欣等13名社会应聘者接到人才交流中心通知后,入职汝州市疾控中心,并通过了3个月试用期。

一份2024年2月23日汝州市卫健委发给汝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关于汝州市疾控中心2022年招聘工作人员办理入编手续的请示》文件显示:根据《汝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2年汝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方案的通知(汝政办(2022)59号)》文件精神,按照考试总成绩、体检和考察结果确定41名拟聘用人员,经汝州市2022年公开招聘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人员领导小组审定后在汝州市人才交流中心网站上予以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现对2022年汝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开招聘的41名工作人员办理入编手续。

这份请示件未获批复就出了岔子。41名工作人员不仅没有顺利入编,反而在2024年6月、7月被清退。

李欣告诉记者,2024年6月7日,她与其他社会应聘者被汝州市疾控中心领导告知考试成绩作废。6月17日,13名社会应聘者被强制清退,7月1日,28名疾控中心原职工应聘者也被清退。

根据汝州市卫健委8月17日发布的通报,2024年2月1日至7日,汝州市人才交流中心对拟聘用人员共41人进行公示期间,有关部门陆续收到举报,反映该招聘存在

节能降耗的全方位探索与成功实践

随着合肥迎来炎炎夏日,用能高峰如约而至。然而,在肥西县直属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一场节能降耗的绿色革命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作为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首批国家级“公共机构能效领跑者”,肥西县直属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以其创新的节能措施和显著的成效,再次成为了节能领域的典范。

光伏+储能 打出节能组合拳

走进肥西政务办公大楼,记者看到一片顶着光伏板的车棚正吸收着太阳能,它们不仅为车辆提供了遮阳防雨的停车环境,更通过顶棚上的光伏组件将太阳光转化为电能,直接供给大楼使用、车辆充电,多余的电能还可以回馈电网。此外,县政务大楼区域的屋顶和路灯也大量采用光伏发电技术,为节能减排贡献了重要力量。

有效利用政府大楼的楼顶、车棚等位置铺设光伏面板,既充分利用了有限的土地空间,又大大节约了用电量和电费。通过光伏太阳能发电,肥西县政府两处集中办公区预计每年可节省22万度电,节省电费15万元,不仅如此,肥西县事管中心还与储能企业合作,在县政务大楼区域建设了两个储能柜。

近年来,肥西县直属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始终坚持把节能改造作为节能降耗的基础性工作,巧妙利用光伏产业全面提升节能效果,树立了节约型机关的良好形象,不仅大规模建设光伏车棚、屋顶、路灯,而且还建设了两处

储能柜。

这些储能柜如同巨大的“充电宝”,能够在电力需求低谷时储存电能,在高峰时释放供电,有效缓解了电力供需矛盾。肥西县政府投放的储能柜,一个储能柜一天预计供电量是300度电左右,每年预计可节省电费10多万元,未来,肥西县事管中心还计划继续增加储能柜的数量,以进一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政府+企业 合作打造节约型机关“新样板”

近年来,肥西县抢抓光储新能源风口,打造光伏新能源产业高地,此次肥西县直属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在节能方面的创新举措,也离不开与属地企业的紧密合作。

“我们合作的企业都是我们肥西招商引资的企业,希望通过这种政企合作,一起实现互利共赢。”据分管人员介绍,事管中心建设的光伏车棚、屋顶、路灯以及储能柜等项目,均是采用合同能源管理的项目合作,与肥西县招商引资的两家新能源科技公司合作进行的,通过双方共同努力,实现了政府节能、企业获益的双赢局面。

通过政企合作打造的节约型机关,吸引了很多单位前来学习。据悉,近年来,肥西县直属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始终坚持把节能改造作为节能降耗的基础性工作,巧妙利用光伏产业全面提升节能效果,树立了节约型机关的良好形象。政府和企业合力打造的节能样板,实现节能减排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正在积极向外进行推广。

硬件+软件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肥西县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将节约型机关创建作为推动绿色发展的重要抓手,除了硬件设施的升级,肥西县还注重软实力的创新提升。到目前为止,全县已成功创建节约型机关57家,实施合同能源管理4处。同时,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节能降耗措施,从制度建设、绿色办公、生活垃圾分类到节能宣传教育等多个方面入手,全面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

在食堂管理方面,该中心推出了“小份菜”“合理备餐”等常态化措施,并通过多种宣传手段加强反食品浪费工作。同时,在日常办公中,该中心坚持节约用电,对电子显示屏等不常用电器及时断电,用电设施尽量节约使用,营造了浓厚的节约氛围。此外,该中心还不断完善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机关运行成本,为绿色低碳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展望未来,肥西县将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继续巩固提升“节约型机关”创建成果,通过持续推动机关节能降耗常态化、长效化,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节能意识,践行绿色低碳文明新风尚。肥西县直属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将锚定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目标,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务实的作风,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不断取得新的更大成效。

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 刘静文 实习生 祁鸣欣